

证券代码：835068

证券简称：星源农牧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业务布局调整，公司拟与福清市光明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明农业”）签署《黑龙江星源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星源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星源”）5%的股权转让给光明农业，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4,954.09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黑龙江星源46%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黑龙江星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809,766,798.57元，期末净资产额为288,686,931.76元；本次出售股权导致公司丧失对黑龙江星源

的控股权，根据《审计报告》（福彬圣审字（2023）FB11-044号），截至2023年9月30日，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为264,613,781.67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未达到百分之五十，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为499,081.75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未达到百分之五十；此次出售股权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11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11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11人，关联董事潘礼明、林海滨、陈熠、周建登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还需根据相关主管部门规定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清市光明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龙山街道龙东村前南1号四楼446室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龙山街道龙东村前南1号四楼446室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谷物、蔬菜、水果、食用菌种植（经营场所另设）、批发、代购
代销、水产养殖（经营场所另设）。水产品批发、代购代销。

法定代表人：林光明

控股股东：林光明

实际控制人：林光明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黑龙江星源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黑龙江省海伦市长发镇长发村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黑龙江星源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2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周建登，注册资本 2 亿元，其中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海伦汇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此次出售黑龙江星源股权资产，将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福州彬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福彬圣审字（2023）FB11-044 号），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64,613,781.67 元，净资产为 499,081.75 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934,195.02 元，净利润为-7,588,150.96 元。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为根据交易标的账面价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出售股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星源 5%的股权转让给光明农业，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4,954.09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是公司基于长远战略发展考虑，符合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经营战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福州彬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福彬圣审字（2023）

FB11-044 号）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7日